

收文編號：1050003738

議案編號：10505240710009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起編號)  
中華民國105年6月1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48 號之 5

案由：衛生福利部函，為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105 年度預算決議，針對專案計畫支出—招標—醫事人才教育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檢送書面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衛生福利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3 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 1051663538B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大院審議通過本部主管之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105 年度預算案，針對專案計畫支出—招標—醫事人才教育預算，作成凍結十分之一之決議。檢送書面報告資料 1 份，請惠予安排報告議程，以便於報告後動支上開預算，而利相關計畫之實施與推進，請鑒察。

說明：依據 105 年 4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9 次會議所通過之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財團法人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及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二、5 通過決議（3）辦理。

正本：立法院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副本：立法院陳委員宜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本部綜合規劃司、本部國會聯絡組、本部會計處

部 長 林 奏 延 出國

政務次長 何 啟 功 代行

## 衛生福利部主管捐助之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105 年度「業務支出—政府補助經費」預算凍結案報告

大院審議本部主管捐助之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105 年度預算，認為該會預算「專案計畫支出—招標」之「醫事人才教育」編列 1,970 萬 4,000 元。該預算科目計畫之說明「專案計畫支出—招標」較上年度減少，係比照 103 年度決算之政府政策計畫業務調整及階段性業務整合所致。然該科目預算 103 年度決算為 1,882 萬 2,000 元、104 年度之預算為 1,187 萬元，顯示此預算有過於寬列。故凍結「專案計畫支出—招標」之「醫事人才教育」預算十分之一，待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合理解釋說明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下謹說明如下：

- 一、該會預算於 104 年人事費編列較低，因承接計畫減少，經查該年決算為 1,593 萬元整，且執行期 2 項計畫於年中完成招標作業，包括「輔導二年期牙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品質提升計畫」於 104 年 7 月 17 日、「醫事鑑定案件事務規劃及處理計畫」於 104 年 8 月 31 日。惟該會考量負有政策推行持續性，雖未承接計畫仍需執行相關業務，如醫事鑑定案件處理協助召開會議、輔導醫療院所及相關醫事人員，故上述 2 項計畫人事費用未得標前由該會自行支付。
- 二、該會 105 年度除原有計畫持續承接，另新承接「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品質提升計畫」，故 105 年度「專案計畫支出—招標」之「醫事人才教育」人事費用編列 1,970 萬 4,000 元與 103 年度決算為 1,882 萬 2,000 元僅增加 88 萬 2,000 元，應無預算編列過於寬列之虞。
- 三、醫事人員為醫療服務體系之核心，其訓練良莠為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的關鍵因素，本預算之編列為建立醫事人員畢業後二年臨床訓練制度，銜接學校教育與獨立執業階段，提升醫療服務品質，根據對參與訓練計畫之教師與學員之調查資料顯示，本計畫讓教學醫院重視各類別醫事人員之訓練，且確實達到訓練成效，因此「醫事人力規劃與訓練」之預算編列對於醫事人才培育及醫療服務品質提升確有必要。另「醫事鑑定事務規劃及處理計畫」，確實提升醫事鑑定品質及加速鑑定時效，制定醫事鑑定處理流程相關作業規範及品質監測指標，並出版「醫事糾紛鑑定初鑑醫師指引手冊」及培訓鑑定醫師人才。
- 四、綜上，編列經費辦理本計畫實有其必要性，為利業務持續推動，敬請惠予支持，准予動支。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